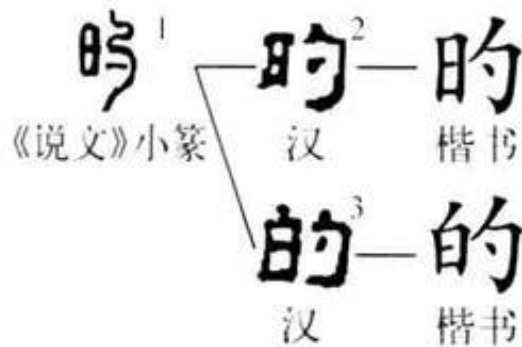


作者：万庆涛 王鸿杰

的[dí]，[dì]，[de]字，是现代汉语中使用频率最高的字，没有之一。其本义究竟是什么，确实需要深究细研。

的（的） dì 端纽、药部；端纽、锡韵、都历切。

dí 端纽、药部；端纽、锡韵、都历切。



的字的演变（《字源》）

的字，现代规范字由白和勺两个部件构成。有的权威工具书认为，的字本作的，由日和勺构成，的是的字的俗字。其实，的和的是两个不同的字，因为字形相近，所以导致后世误以为是同一个字的不同写法。

《说文解字

》认为，“的，明也。

从日，勺声。《易》曰：为的颡。”段玉裁

注认为，“

的者，白之明也。故俗

字作的。”引申为“明确”之义。《礼记·中庸

》：“君子之道，暗然而日章；小人之道，明然而日亡（君子的道深藏不露而日益彰明；小人的道显露无遗而

日益消亡）。”古书所谓“的卢马

”，就是指一种黑毛白额的马。“的”是指“白”，“卢”字繁体字是盧，本义架炉灶煮虎头，引申为黑色的。



浑身黑毛额头白毛的马称为的（网络图片）

《字源》、《新华字典》、《汉典》等工具书，都继承了许慎的说法，认为的的字是“形声字，本作‘的’，从日，勺声。本义：鲜明、明亮的样子。”

不管是写作“的”，还是写作“的”，从字源角度看，都是可解的，都是有道理的。但把的或的字本义解读为“鲜明、明亮的样子”，值得商榷。

## 一、的

先看的字。我们认为，的 字是一个会意字，本义水滴反射阳光。详解如下：

的由日和勺构成，勺字又可分解为勹[bāo]和“丶 [zhǔ]”，此处的勺字，要看成一个器皿，“丶”字是“勺”字里面的一个水滴。在日光之下，器皿里的水滴就会反射阳光，映衬出白色的阳光。人们看上去，水滴有一部分发白。这里的器皿不一定是人造的陶器，也可以是地面的石板被水滴长期击打形成的小坑。



水滴在小草上反射阳光（网络图片）

俗话说，一滴水可以看到太阳。的 字很好地体现了这一点。需要注意的是，这里的器皿不一定是现在勺字的形状，而应看作是所有能装着水滴的器物，哪怕是挂着水滴的小草也算是盛放水滴的器物。因此，的 字是一个会意字，本义水滴反射阳光。

远古时期，人们经常会观察到水滴反射阳光的情况，为了表示这种情况，就创造了字符“的”。

尽管我们今人看不到其甲骨

文字形，但不能说这个字在商代

不存在。因为甲骨文的内容基本上是卜辞，用不着“的”字。

## 二、的

再看的字。我们认为，的字也是一个会意字，本义水滴击中其目的地器皿。详解如下：

的字，由白和勺构成。看过云鹤阁的《汉字探源：白字本义是自字的省略么？》一文的朋友已经知道，白字本义是阳光照射下的水滴，但勺字并不是表示读音，而是一种形象。



水滴从岩洞顶部落下击中地面的石板

水滴石穿，是古今人们常见的自然现象。水滴落下，砸在石头上，久而久之，就会把石头砸出一个坑。如果把水滴看作子弹，石头看作靶子，那么石头上的坑便是水滴击中靶子留下的“弹痕”。

有意思的是，这个被击中的石头上的小坑。当水滴落入小坑时会弹出去，显得小坑里总是只落进了一滴水。这个情况就用符号器皿中有一点表示，写作勺。

最初，人们是住在洞穴之中的，会天天看到这种水滴石穿的现象。经过长期观察，人们就根据水滴石穿这个常见现象创造了新的字符“的”。常见工具书认为，的字引申义之一是目标。

的字给我们展现的是一幅画：白字代表滴落过程中的水滴，勺中一点代表落在器皿之中的水滴。的字本义水滴击中器皿到达目的地。古人为了描述水滴击中石板并砸出小坑，巧妙地构思出用已有的字符白（大水滴）、勺（盛水的器皿，如石板）和

、(小水滴)组成新的字符“的”，同时把水滴击中石板发出的声音de作为“的”字的读音。

总之，的字是会意字，并不是《说文解字》所认定的形声字，其本义是水滴落下击中器皿。

的字的引申义都与水滴击中器皿有关。

1.引申为箭靶的中心。《荀子·劝学》：质的张而弓矢至焉（靶子撑开就会射来弓箭）。如，一语中的，有的放矢，众矢之的。进一步引申为预想的行为目标和结果。如，标的，目的（原指眼睛注视的地方，引申为想要达到的结果）。此义读作[dì]

。

2.引申为女子

额头的面饰。古代女子在眉心处画上面饰，类似靶心。王粲

《神女赋》：施华的兮结羽钗（面额画红点，黑发扎羽钗）。《仙经》：鲍姑

以艾灼龙女额，后人效之，谓之龙的。为区别字义，后写作?，读作[dí]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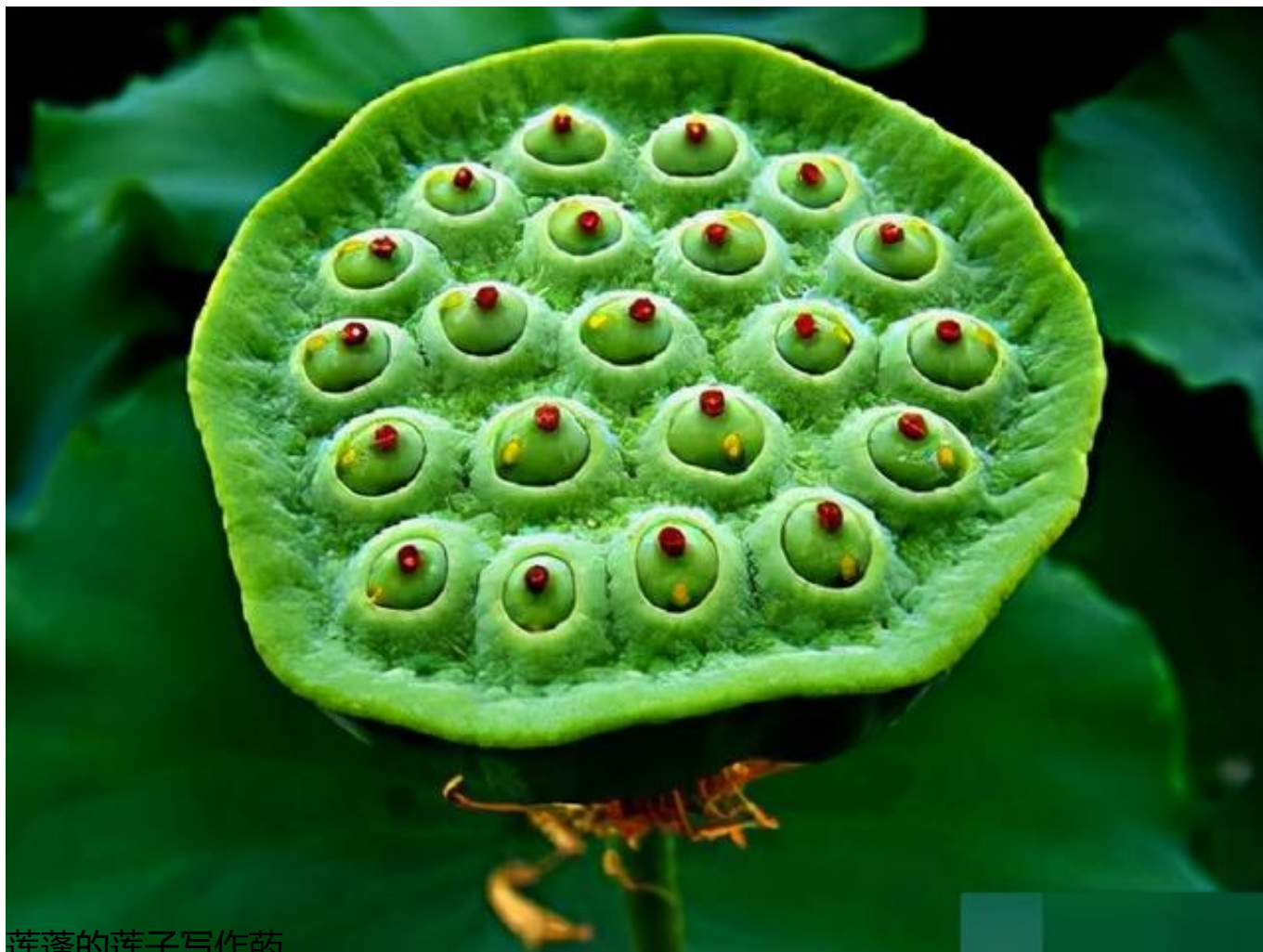


古代女子在面额眉心处画上面饰 ( 网络图片 )

北京农业职业学院临时工作人员

### 3.引申为莲子。莲子在莲蓬

，如水滴击中靶子，故称之为的。《尔雅·释草》：其实莲，其根藕，其中的（莲藕的果实叫做莲，根叫做藕，种子叫做的）。为区别字义，后写作药，表示一种植物，读作[dì]。另外，莲子还被称为畝[xiǎo]，表示一个莲蓬上有多粒莲子。



莲蓬的莲子写作药

4.引申为全身为其他毛色、仅额头是白毛的马，又叫戴星马。白毛似白色水滴击中其他毛色的靶心。《易·说卦》：其於马也為的顛[sǎng]（树顶到人的额头的桑树）。为区别字义，后写作駘[dí]。



额头有白毛的马

5.引申为确切，真实。水滴击中石板，开始似乎没有留下什么，但久而久之，石板就被击打出很明显的小坑。这证明水滴确实有力，能以柔克刚，并不是看上去那么软弱，如：的确，的当，的情，的真，的证。

6.虚化为助词。（1）置于在两个名词或代名词之间，表示后者为前者所有、所属。从军事角度看，凡是预定攻占目标，均是要据为己有，成为自己的属地，因此表示所有、所属的助词的字仍暗含目标。如，我的地盘，他的课本，城市的灯光。（2）置于形容词后，表示修饰关系，的之后的实词就是需要修饰的目标。如，美丽的风光，聪明的孩子。（3）置于修饰词组后，表示所做，仍然暗含所有、所属之义。如：我寄去的信，他昨天收到了。（4）置于动词后，表示动作的实施者或者受施者。如，卖花的，唱歌的，买菜的，吃的，用的。

这表明，的字虚化为助词是合乎逻辑的，是有迹可寻的。



7.与“是”或“不是”组成固定格式：“是……的”、“不是……的”，表示加强语气，暗含所有、所属之义。如，这话不是我说的。这事一定是他干的。